学習時報
STUDY TIMES

2016年9月19日 星期一 | 第916期 | 中共中央党校主管主办 网址:WWW.STUDYTIMES.CN
报名题字: 江泽民 国内统一刊号:CN11-0137 代号:1-267

重要言论

时代越是向前，知识和人才的重要性就愈发突出，教育的地位和作用就愈发凸显。我国正处于历史上发展最好的时期，但要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必须更加重视教育，努力培养出更多更好能够满足党、国家、人民、时代需要的人才。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强化责任意识，及时研究解决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要深化办学体制、管理体制、经费投入体制、考试招生及就业制度等方面的改革，深化学校内部管理制度、人事薪酬制度、教学管理制度等方面的改革，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教学内容及方式方法等方面的改革，使各级各类教育更加符合教育规律、更加符合人才成长规律。

加强新形势下司法行政基层工作

——司法部党组书记、部长吴爱英答本报记者问

高层访谈

□ 本报实习记者 闫书华

学习时报：近期，司法部对全国模范司法所及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请您谈谈这几年全国司法所的建设工作。

吴爱英：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基层基础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基层工作很重要，基础不牢，地动山摇”，“必须把抓基层打基础作为长远之计和固本之策，丝毫不能放松”，“要针对基层工作特点和难点，推动职能下沉、人员力量下沉，建立与基层改革实际需要相匹配的权责体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深刻阐述了基层基础工作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是做好基层基础工作的行动指南和根本遵循，为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基层工作指明了方向。孟建柱、郭声琨等中央领导同志多次深入到基层司法行政单位视察指导，对司法行政基层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近年来，司法部党组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基层基础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始终坚持抓基层、打基础，把司法所建设作为司法行政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持之以恒，积极推进。从2004年开始，先后召开8次司法所建设工作专题会议，下发6个专门文件，以司法所业务用房建设为突破口，大力推进司法所建设，司法所面貌发生根本性变化。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司法行政机关把司法所建设放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来谋划、来推进，司法所工作实现了新发展、取得了新成绩。一是司法所组织机构更加健全，全国司法所发展到40746个，实现了全国乡镇全覆盖，城市街道以及开发区等区域司法所不断健全。二是司法所干部队伍不断壮大，全国司法所工作人员发展到12万余人，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素质和能力明显提升，涌现出刘玉美、李培斌等一大批先进典型。三是司法所保障能力显著增强，积极实施“十二五”规划司法所建设项目，设施装备、经费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四是司法所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五是司法所职能充分发挥，服务大局、服务群众的能力显著增强，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广大司法所干部长期扎根基层，忠于职守、无私奉献，他们用实际行动生动诠释了基层司法行政干警忠诚履职、扎实工作、服务为民的时代风采，展示了司法行政机关和司法行政干警的良好形象。

认真履行司法所职责，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

学习时报：贯彻中央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战略部署，要发挥好司法所的作用，司法部对司法所的工作有什么部署？

吴爱英：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司法所工作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司法所人员力量不足的问题还比较突出，司法所工作人员的能力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司法所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还需要进一步加强。这些问题需要我们认真研究并切实加以解决。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进一步加强司法所工作总的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司法行政工作重要指示，坚持抓基层、打基础，全面提升司法所履职能力，大力加强司法所组织队伍建设、制度建设，积极推进司法所工作创新，充分发挥司法所职能作用，努力为服务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司法所承担着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履行社区矫正日常管理，组织实施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协助开展法律援助，指导管理基层法律服务，组织开展普法和依法治理，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成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和乡镇（街道）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等重要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司法所职能作用，既是形势任务的需要，也是体现司法所价值所在。要紧紧围绕中央关于“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服从、服务于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聚焦基层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依法履行司法所职责，全面提升司法所履职服务能力。

努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经济发展和改善民生，法治是保障。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改革进入深水区、攻坚期，无论是稳增长、促改革，还是保稳定、惠民生，都会涉及大量的法律问题，产生大量的法律需求。司法所要把服务经济发展作为根本职责，努力做好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工作。要主动当好基层党委政府的法治参谋，为基层党委政府依法决策、依法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提供法律服务。要加强对乡镇（街道）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的指导管理，组织法律服务工作者进村入户，帮助解决教育、就业、社会保障等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法律问题，为当事人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要积极协助开展法律援助，大力支持建立健全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点，帮助农民工、残疾人、未成年人、军人军属等群众申办法律援助事项，满腔热情地服务人民群众，让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努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难点和重点在基层。司法所要切实加强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指导管理，健全完善辖区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开展人民调解员业务培训，提高人民调解工作水平。认真分析研究辖区矛盾纠纷的特点规律，及时指导开展预防化解婚姻家庭、邻里纠纷等民间纠纷和土地流转、征地拆迁、劳动争议、医疗卫生、道路交通、环境保护等行业专业领域的矛盾纠纷。积极参与重大疑难矛盾纠纷化解工作，防止矛盾纠纷转化为群体性事件或刑事案件，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灭在萌芽状态。认真履行社区矫正日常管理职责，加强与有关部门衔接配合，做好社区服刑人员接收和登记工作，运用科技等手段加强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督管理，防止社区服刑人员脱管漏管。加强对社区服刑人员教育矫正和社会适应性帮扶，帮助解决就业、就学和生活方面遇到的困难，防止重新违法犯罪。积极组织实施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加强教育引导、协助落实社会救助等政策，动员社会组织和社会工作者、志愿者参与安置帮教工作，形成政府、社会、家庭三位一体的帮扶体系，促进刑满释放人员顺利回归社会。

努力推进基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今年是“七五”普法规划的开局之年。各地司法所要认真贯彻实施“七五”普法规划，切实承担起辖区内普法工作的规划、组织和实施，大力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认真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广泛宣传宪法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广泛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提高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深化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活动，推进法治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增强宣传实效。深入推进基层依法治理，指导村（居）社区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帮助村（居）社区制定村规民约，引导基层干部群众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下转5版）

产权保护是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原动力

□ 王立峰

近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27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意见》，立足于平等保护、全面保护、依法保护和共同保护，对完善产权保护制度、推进产权保护法治化有关工作作出了部署。

平等保护产权，是完善产权保护制度的首要命题。虽然改革开放以来，中国非公有制经济及其财产的法律地位和受保护程度是不断上升的，但在现实中，非公有制经济的受保护情况仍不容乐观。依据平等保护精神，产权保护规则同样适用于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公有制经济财产权不可侵犯，非公有制经济财产权同样不可侵犯。平等保护要求在立法上确立各类产权的平等法律地位，在司法和行政执法上平等对待各类产权。

全面保护产权，是推动创新发展的根本制度保障。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经济发展的动力要依靠创新，要动员起千百万人的智慧和力量，这就需要不仅保护物权、债权、股权，也包括保护知识产权及其他各种无形财产权。只有全面保护产权，一个国家才能期待创新，尊重创新，才能聚敛世界创新英才。

依法保护产权，是依法治国的根本要求。如果一个社会能够依法保护产权的安全，能够保护产权免受侵犯或受侵犯时可以获得补偿，能够提升产权的稳定性，确保商业行为安全有序，那么就能够激发人们的投资欲望。依法保护要求在立法上完善平等保护产权的法律制度，在司法上妥善处理历史形成的产权案件，并严格规范涉案财产处置的法律程序，审慎把握处理产权和经济纠纷的司法政策；依法保护还要求努力建设法治政府、责任政府和诚信政府。

对产权的保护离不开社会支持。国家是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的主力军，同时全社会也要重视和支持产权保护。有了社会的支持，才可能最大限度地激发各类资本、技术和智力的潜力，百舸争流，竞相迸发。实现社会保护，要求转变观念——“财富”不仅仅是用于消费的金钱，更是一种“生产要素”；不管是“公有”还是“私有”，只要能创造出新的就业岗位、生产出新的产品和服务，它就是在为社会服务。要大力弘扬尊重产权的文化，使尊重产权成为我们这个社会的一种精神、一种风尚，成为我们这个时代的鲜明特征。

回顾过去，如果没有一套不断完善的产权保护制度，我们根本不可能实现改革开放以来的卓越发展；瞻望未来，欲实现经济乃至社会的持续健康发展，最终要靠公平的产权制度和产权保护的法治化。产权保护是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动力源泉。

学习评论

本期导读

“打老虎”与立规矩

——《习近平复兴中国》连载

“打老虎”、立规矩，一个减少腐败存量，一个遏制腐败增量。无论是“打老虎”还是立规矩，都坚持标本兼治原则，既以零容忍态度坚决惩治腐败，又扎牢制度笼子防患于未然。“打老虎”、立规矩，成为中共新一轮“赶考”的先手棋，两剂猛药下来，顿时让人感到风清气正、信心倍增。

（详见3版）

筑牢实现强军目标的组织根基

（详见8版）

高瞻远瞩 历久弥新

——纪念党的八大召开60周年

李庆刚

60年前，1956年9月15日至27日，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这是新中国成立后召开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当时，在国民经济顺利恢复的基础上，国家工业化建设全面展开，社会主义三大改造接近尾声，中国正跨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新时代。党的八大在这样一个时刻召开，承担着为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描绘第一张蓝图的使命，无疑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历史往往在经过时间沉淀后可以看得更加清晰。”60年后的今天来审视党的八大，可以更加清晰地看出，八大提出并奠定的一些思想原则和目标理念，并未因时间的流逝而淡出历史，反而经岁月的沉淀而彰显价值，可谓高瞻远瞩、历久弥新。

坚持一个原则——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和中国的实践密切联系起来

1956年4月毛泽东所作的《论十大关系》重要讲话，为党的八大召开作了重要思想理论准备。在酝酿和形成《论十大关系》过程中，毛泽东多次强调提出，要以苏为鉴，不要盲目照抄照搬苏联的做法。他鲜明地指出，最重要的是要独立思考，把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际相结合。民主革命时期，我们吃了大亏之后才成功地实现了这种结合，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现在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我们要进行第二次结合，找出在中国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而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毛泽东强调，“我们要学的是属于普遍真理的东西，并且学习一定要与中国实际相结合”，“我们的理论，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在党的八大开幕词中，毛泽东再次指出：“我国革命和建设的胜利，都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胜利。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和中国革命的实践密切地联系起来，这是我们党的一贯的思想原则。”这一原则，也就是理论联系实际，后来经过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成为党带领人民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可动摇、一以贯之的思想路线。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建党9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的第一条要求，就是“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当代中国实际和时代特点紧密结合起来，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不断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推向前进”。

牢记一个真理——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

从党的七大到八大，中间相隔了11年。在这11年的时间里，中国共产党走出了黄土高坡，迈进了大城市，带领人民完成了从夺取政权建立新中国到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的巨大飞跃。这样的变化，称得上是天翻地覆；这样的成绩，怎不让人骄傲自豪。但毛泽东却以谦虚谨慎之心来看待革命和建设的成绩。早在抗战胜利前夕，他倡导全党认真学习郭沫若的《甲申三百年祭》一文，“叫同志们引为鉴戒，不要重犯胜利时骄傲的错误”。李自成失败的教训，对毛泽东触动极深并多次以此为反面教材教育全党。在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向全党提出坚持“两个务必”，防止骄傲、防止腐化蜕变。当党中央从西柏坡动身前往北京时，毛泽东认为这是“进京赶考”。“决不当李自成”的政治清醒，在党的八大上也得以体现。毛泽东在开幕词中明确指出：“即使我们的工作得到了极其伟大的成绩，也没有任何值得骄傲自大的理由。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我们应当永远记住这个真理。”党的历史表明，什么时候我们牢记并坚持了这一真理，党和国家的事业就顺利向前发展；什么时候我们忽视或忘却了这一真理，党和国家的事业就会遭受损失。总之，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都印证了“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这一真理的无比正确，成为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的自我鞭策。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5周年招待会上的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生于忧患，死于安乐。无论什么时候我们都不能骄傲自满，党不能骄傲自满，国家不能骄傲自满，领导层不能骄傲自满，人民不能骄傲自满，而是要增强忧患意识、慎终追远，始终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在庆祝建党9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再次重申了毛泽东提出的“赶考”命题，再次强调永远保持“两个务必”的作风。此可谓：岁月荏苒，初心不改；谦虚谨慎，久久为功。

解决一个矛盾——人民对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

毛泽东指出，抓住了主要矛盾，一切问题就迎刃而解。党的八大通过的《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运用马列主义原理，结合我国革命和建设的实际，分析了三大改造基本完成、社会主义制度基本建立起来之后国内的主要矛盾，（下转6版）